

**抚顺县水务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和
“三公”经费预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抚顺县水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抚顺县水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2 年抚顺县水务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本级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抚顺县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县直各单位：

为推进和规范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提高预决算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我们制定了《抚顺县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抚顺县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抚顺县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抚顺县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抚顺县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部门预决算信息包括预算收支安排、预算执行、决算数据等。

第四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原则：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

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和完整。

第五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按规定公开我县部门预决算信息；
- （二）按规定做好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申请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的答复工作。

第六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包括：

- （一）部门文件。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 （二）部门概况。包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等情况。
- （三）预决算收支情况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等。
- （四）情况说明。包括预决算年度收支、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三公”经费、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 （五）名词解释。对预决算相关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七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在抚顺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八条 经县财政局批复的部门预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 20 日内公开。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抚顺县水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县水利发展

规划和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综合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水土流失治理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负责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和县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省、市和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负责县内河流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湖水生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县河道采砂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水库工程管理工作。

(四)负责水资源管理与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

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负责全县水资源监测,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县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县节约用水措施,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全县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县内河流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县河道采砂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水库工程管理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协调落实有关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参与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国家、省、市和

县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负责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建设和管理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县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

(十一) 负责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对口支援等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区域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十二)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十三)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洪水干旱灾害防治预案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县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四) 县河长制办公室设在县水务局,承担全县河长制

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检查考核,落实县总河长、副总河长及河长确定的事项,协调县直有关部门开展河长制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本级水务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等工作,组织协调办理与县直部门联合审批事项。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县水务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综合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强化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

二、机构设置

纳入抚顺县水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第三部分 抚顺县水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2 年抚顺县水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其中：

（一）收入预算 206.1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1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6.1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25.56 万元；
2. 项目支出 80.6 万元。

在支出预算 206.16 万元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2022 年预算收支比 2021 年减少 95.4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预算编制口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要求，将绩效奖金纳入财政统一预算安排。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抚顺县水务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

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抚顺县水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抚顺县水务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2.5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为按照厉行节约的原则单位不列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2.5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比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主要原因：加强了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断降低公务用车成本。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抚顺县水务局 2022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抚顺县水务局 2022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2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七、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1、2022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因此“2022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没有数据。

2、2022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3、2022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债务预算支出，因此“2022 年部门债务支出预算表”没有数据。

4、2022 年部门预算中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因此“2022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没有数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2年抚顺县水务局部门预算批复表

2022年抚顺县水务局本级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5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农林水支出	154.91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9.30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06.16	本年支出合计	206.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6.16	支 出 总 计	206.1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6.16	125.56	119.38	6.18	80.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	1.26		1.2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6	1.26		1.26	
2012906	工会事务	1.26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	13.10	1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0	13.10	13.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0	4.20	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	8.90	8.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	27.59	2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	27.59	2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9	27.59	27.59		
213	农林水支出	154.91	74.31	69.39	4.92	80.60
21303	水利	154.91	74.31	69.39	4.92	80.60
2130301	行政运行	74.31	74.31	69.39	4.92	
2130314	防汛	80.60				80.6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	9.30	9.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	9.30	9.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0	9.30	9.3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6.16	一、本年支出	206.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6.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7.59
二、上年结转		（四）农林水支出	154.9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9.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6.16	支 出 总 计	206.1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6.16	125.56	119.38	6.18	80.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6	1.26		1.2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6	1.26		1.26	
2012906	工会事务	1.26	1.26		1.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0	13.10	13.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0	13.10	13.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0	4.20	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0	8.90	8.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9	27.59	27.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9	27.59	27.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9	27.59	27.59		
213	农林水支出	154.91	74.31	69.39	4.92	80.60
21303	水利	154.91	74.31	69.39	4.92	80.60
2130301	行政运行	74.31	74.31	69.39	4.9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30314	防汛	80.60				8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	9.30	9.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	9.30	9.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0	9.30	9.3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5.56	119.38	6.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08	107.08	
30101	基本工资	34.46	34.46	
30102	津贴补贴	23.73	23.73	
30103	奖金	2.87	2.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0	8.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9	27.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0	9.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3	0.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	7.01	6.18
30201	办公费	2.40		2.40
30228	工会经费	1.26		1.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1	7.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0.0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9	5.29	
30302	退休费	4.20	4.20	
30305	生活补助	0.97	0.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2	0.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2.50		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抚顺县水务局本级						
年度预算收入	206.16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06.16				
	人员类项目	119.38	其他运转类项目		80.60		
	公用经费类项目	6.18	特定目标类项目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119.38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6.18			
	防汛抗旱经费			80.6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年度相关业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2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2年12月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2年12月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2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2年12月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2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2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2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2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年12月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2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2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2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2年12月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100	%	2022年12月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2022年12月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信息化相关制度完善		持续完善		2022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2年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